

法律系列教材

刑法学

主 编 马长生 唐世月
副主编 黄庭生

法
學

中南工业大学出版社
Central South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Press

法律系列教材

刑法学

主 编 马长生 唐世月
副主编 黄庭生

中南工业大学出版社
·1998·

刑法学

主编 马长生 唐世月

副主编 黄庭生

责任编辑:童芳远

*

中南工业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中南工业大学出版社印刷厂印装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经销

*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23 字数:592千字

1998年1月第1版 1998年4月第1次印刷

印数:0001—4000

*

ISBN 7-81061-071-6/D·013

定价:28.00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直接与生产厂家调换
厂址:湖南长沙 邮编:410083

法律系列教材编委会

编委会主任 宋世杰

编委会副主任 刘定华

编委 (按姓氏笔画为序)

刘定华 刘石年

宋世杰 周雄文

涂水成 黄百炼

谢 勇 谢家友

法律系列教材

总 序

为了适应法律教学与社会主义法制建设的需要，根据国家教委关于教材建设的规划纲要和“九五”期间普法要求的精神，我们组织编写了这套法律系列教材。它是以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为指导，以繁荣和发展马克思主义法学为目的而编写的，力求反映国内外法学发展的最新动态和研究的最新成果。

通过本套教材的编写，我们希望达到以下三个目的：

1. 内容新颖、完善、充实；
2. 坚持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使教材充分反映实践的需要与发展，具有中国特色；
3. 加强协作，发挥各校学科优势。

本套教材实行编委会指导下的主编责任制，各册主编对本册的内容和质量负责。编委会选派了在某一学科中造诣颇深的专家担任主编，坚持高标准、严要求，在深入研究的基础上进行撰写，保证质量。

教材主要适用于全日制高等学校法律专业的学生，亦满足于社会广大法学爱好者的要求，做到法学教育和法制建设相结合，创出高质量、高水平、适应性广的一条新路子；力求全面、系统而有重点地正确阐述和介绍我国法学的基本理论、基本观点和基本知识，紧密联系实际，注意其内容的科学性、准确性、实

践性、逻辑性和稳定性；在结构上有所创新，文字简明，便于读者学习和掌握。

本套法律系列教材采取分批出版、逐步推进的办法。第一批首先出版《新刑事诉讼法教程》、《律师法学》、《民事诉讼法》、《行政诉讼法学》、《国家赔偿法学》、《司法官警官法学》、《法理学》、《国际经济法学》、《国际私法学》、《犯罪学》、《中国刑法学》、《经济刑法学》、《中国民法学》、《商法学》、《经济法学》、《行政法学》、《国际法》等十七种，以后再陆续出版其他教材。

本套教材暂由湘潭大学法学院、湖南省政法管理干部学院、湖南师范大学法学研究所、湖南财经学院法律系、湖南公安专科学校、湘潭矿业学院人文社科系等单位联合组成编委会，根据编写的需要，将不断扩大其合作者。我们深信，只要我们努力拼搏，真诚合作，在中南工业大学出版社的鼎力支持下，将会为法学教育事业作出较大的贡献。在此，特别要感激的是中南工业大学出版社无私的高尚的提议和筹划。我们深信，这一壮举，将推动出版事业的兴旺发达，人们将会永远记住他们的这一功绩。

宋世杰

1996年7月25日

前 言

1997年3月14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对《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作了全面修订。这部新的刑法典较之于1979年刑法典，不仅条文和罪名成倍增加，而且更重要的是对刑法的一些重要制度作了全面修改、完善。新刑法典的问世，要求以刑法规范为研究对象的刑法学必须调整和更新内容。本书就是在这种形势下应运而生的。

本书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为指导，注意吸收刑法学研究的新成果，力求完整、准确地阐述刑法学的基本原理和基本内容，理论性与实用性兼顾并重。在编写体例上本书采取绪论、犯罪与刑事责任论、刑罚总论、罪刑各论的新的四编制。在罪刑各论编中，考虑到新刑法罪名达410多个，限于篇幅，不可能对每个罪名详加论述，因而采取了对重点犯罪详论，其他犯罪简论的编写方法，力求突出重点，但又不失系统性和完整性。对个别章的犯罪也作了新的分类尝试。这些是我们编写本书时，为了解决内容与篇幅矛盾而作的体例上的探索，是否成功，尚待实践检验。同时，由于本书成书仓促，且编著者水平所限，书中疏漏及不足在所难免，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本书可供刑事司法工作者、法学理论工作者参阅，可供政法高等院校(系)教学使用，亦可供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者自学刑法使用。

本书由马长生、唐世月主编，黄庭生副主编。初稿撰稿人分

工如下(以撰写章节为序):

马长生:第一章至第四章、第十六章。

唐世月:第五章至第十五章、第十七章至第二十章。

黄庭生:第二十一章、第二十四章。

曾 洁、黄庭生:第二十二章。

李传荣、黄庭生:第二十三章。

梁建伟、李传荣、黄庭生:第二十五章。

蒋兰香:第二十六章至第三十一章。

本书由唐世月拟出写作提纲,马长生审定提纲并主持分工撰写。初稿完成后,首先由唐世月对全书进行修改和统稿,然后由马长生修改审定。本书在撰写过程中,得到了湖南政法管理干部学院有关领导和刑法教研室、湘潭大学法学院的领导和宋世杰教授的大力支持,中南工业大学出版社热情支持本书出版,在此一并致谢。

编著者

1997年11月30日于长沙

目 录

第一编 绪 论

第一章 刑法学概述	(1)
第一节 刑法学的研究对象与研究意义	(1)
第二节 刑法学的研究方法	(5)
第二章 刑法概述	(9)
第一节 刑法的概念和性质	(9)
第二节 刑法的任务	(14)
第三节 刑法的体系	(18)
第四节 刑法的解释	(22)
第三章 刑法的基本原则	(27)
第一节 罪刑法定原则	(27)
第二节 刑法面前人人平等原则	(29)
第三节 罪责刑相适应原则	(32)
第四节 刑法的其他原则	(34)
第四章 刑法的效力范围	(42)
第一节 刑法的空间效力	(42)
第二节 刑法的时间效力	(50)

第二编 犯罪与刑事责任论

第五章 犯罪概述	(55)
----------	------

第一节	犯罪的阶级性	(55)
第二节	犯罪的概念和基本特征	(57)
第六章	犯罪构成	(61)
第一节	犯罪构成的概念和要件	(61)
第二节	犯罪构成的意义	(64)
第七章	犯罪客体	(67)
第一节	犯罪客体概述	(67)
第二节	犯罪客体的分类	(70)
第三节	犯罪客体与犯罪对象	(73)
第八章	犯罪客观方面	(76)
第一节	犯罪客观方面概述	(76)
第二节	危害行为	(79)
第三节	危害结果	(83)
第四节	刑法上的因果关系	(86)
第五节	其他客观要件	(91)
第九章	犯罪主体	(92)
第一节	犯罪主体概述	(92)
第二节	刑事责任年龄	(95)
第三节	刑事责任能力	(98)
第十章	犯罪主观方面	(103)
第一节	犯罪主观方面概述	(103)
第二节	犯罪故意	(105)
第三节	犯罪过失	(109)
第四节	犯罪目的与动机	(112)
第五节	意外事件与不可抗力	(115)
第十一章	正当防卫与紧急避险	(117)
第一节	正当防卫	(117)
第二节	紧急避险	(125)
第十二章	故意犯罪的停止形态	(129)

第一节	故意犯罪的停止形态概述·····	(129)
第二节	犯罪预备·····	(131)
第三节	犯罪未遂·····	(134)
第四节	犯罪中止·····	(138)
第五节	犯罪既遂·····	(142)
第十三章	共同犯罪 ·····	(145)
第一节	共同犯罪的概念及成立条件·····	(145)
第二节	共同犯罪的形式·····	(149)
第三节	共同犯罪人的种类及其刑事责任·····	(152)
第十四章	定罪 ·····	(159)
第一节	定罪概述·····	(159)
第二节	定罪的原则、方法与步骤·····	(162)
第三节	认识错误与定罪·····	(168)
第四节	罪数与定罪·····	(171)
第五节	法条竞合与定罪·····	(176)
第十五章	刑事责任 ·····	(180)
第一节	刑事责任概述·····	(180)
第二节	刑事责任的根据·····	(183)
第三节	刑事责任的实现·····	(185)
第四节	单位的刑事责任·····	(189)
第十六章	单位犯罪 ·····	(193)
第一节	单位犯罪的概念和构成特征·····	(194)
第二节	单位犯罪的定罪和处罚·····	(202)

第三编 刑罚总论

第十七章	刑罚概述 ·····	(206)
第一节	刑罚的概念·····	(206)
第二节	刑罚的功能·····	(209)

第三节	刑罚的目的·····	(212)
第十八章	刑罚的体系和种类·····	(216)
第一节	我国刑罚的体系·····	(216)
第二节	主刑·····	(219)
第三节	附加刑·····	(226)
第四节	非刑罚处理方法·····	(231)
第十九章	量 刑·····	(234)
第一节	量刑的概念和量刑原则·····	(234)
第二节	量刑情节与量刑方法·····	(238)
第三节	累犯·····	(244)
第四节	自首与立功·····	(246)
第五节	数罪并罚·····	(250)
第六节	缓刑·····	(255)
第二十章	刑罚执行制度与刑罚消灭·····	(261)
第一节	减刑·····	(261)
第二节	假释·····	(264)
第三节	时效与赦免·····	(268)

第四编 罪刑各论

第二十一章	罪刑各论概述·····	(273)
第一节	研究罪刑各论的意义·····	(273)
第二节	罪状与犯罪构成·····	(275)
第三节	罪名与犯罪定义·····	(278)
第四节	法定刑·····	(282)
第二十二章	危害国家安全罪·····	(286)
第一节	危害国家安全罪概述·····	(286)
第二节	危害国家安全的主要犯罪·····	(287)
第三节	危害国家安全的其他犯罪·····	(296)

第二十三章 危害公共安全罪	(299)
第一节 危害公共安全罪概述.....	(299)
第二节 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的犯罪.....	(301)
第三节 针对特定对象实施的危害公共安全罪.....	(308)
第四节 组织、领导、参加恐怖组织罪.....	(317)
第五节 有关枪支、弹药、爆炸物、核材料的犯罪.....	(318)
第六节 事故性犯罪.....	(325)
第二十四章 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罪	(334)
第一节 生产、销售伪劣商品罪.....	(334)
第二节 走私罪.....	(348)
第三节 妨害对公司、企业的管理秩序罪.....	(358)
第四节 破坏金融管理秩序罪.....	(373)
第五节 金融诈骗罪.....	(399)
第六节 危害税收征管罪.....	(410)
第七节 侵犯知识产权罪.....	(423)
第八节 扰乱市场秩序罪.....	(435)
第二十五章 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罪	(451)
第一节 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罪概述.....	(451)
第二节 侵犯人身权利方面的犯罪.....	(453)
第三节 侵犯公民民主权利方面的犯罪.....	(478)
第四节 妨害婚姻家庭罪.....	(485)
第二十六章 侵犯财产罪	(492)
第一节 侵犯财产罪概述.....	(492)
第二节 侵犯财产的主要犯罪.....	(494)
第三节 侵犯财产的其他犯罪.....	(511)
第二十七章 妨害社会管理秩序罪	(514)
第一节 扰乱公共秩序罪.....	(514)
第二节 妨害司法罪.....	(540)
第三节 妨害国(边)境管理罪.....	(554)

第四节	妨害文物管理罪·····	(561)
第五节	危害公共卫生罪·····	(569)
第六节	破坏环境资源保护罪·····	(579)
第七节	走私、贩卖、运输、制造毒品罪·····	(590)
第八节	组织、强迫、引诱、容留、介绍卖淫罪·····	(601)
第九节	制作、贩卖、传播淫秽物品罪·····	(609)
第二十八章	危害国防利益罪·····	(615)
第一节	危害国防利益罪概述·····	(615)
第二节	危害国防利益的主要犯罪·····	(616)
第三节	危害国防利益的其他犯罪·····	(625)
第二十九章	贪污贿赂罪·····	(631)
第一节	贪污贿赂罪概述·····	(631)
第二节	贪污贿赂的主要犯罪·····	(632)
第三节	贪污贿赂的其他犯罪·····	(646)
第三十章	渎职罪·····	(649)
第一节	渎职罪概述·····	(649)
第二节	玩忽职守方面的渎职罪·····	(651)
第三节	滥用职权方面的渎职罪·····	(659)
第四节	徇私舞弊方面的渎职罪·····	(668)
第三十一章	军人违反职责罪·····	(679)
第一节	军人违反职责罪概述·····	(679)
第二节	军人违反职责的主要犯罪·····	(681)
第三节	军人违反职责的其他犯罪·····	(691)
主要参考文献·····		(699)
附录一：刑法罪名一览表·····		(700)
附录二：主编、副主编简介·····		(719)

第一编 绪 论

第一章 刑法学概述

第一节 刑法学的研究对象与研究意义

一、刑法学的研究对象

刑法学是法学的一个重要部门，顾名思义，它是以刑法为研究对象的科学。刑法作为国家的基本法律之一，是掌握国家政权的统治阶级，为了维护本阶级的政治统治和经济利益，按照本阶级的意志规定什么行为是犯罪，并给犯罪人以何种刑罚处罚的法律。因此，犯罪和刑罚乃是构成刑法的基本内容。所以，刑法学也就是研究刑法及其所规定的犯罪和刑罚的科学。

刑法学又有狭义与广义之分：狭义的刑法学如前所述，仅是研究刑法规范的科学。本书就是狭义的刑法学；广义的刑法学则是研究有关犯罪与刑罚一切问题的科学，其研究对象包括刑法规范、犯罪的原因和刑事对策、刑事诉讼程序、刑罚的执行等等。19世纪以前的刑法学就是这种广义的刑法学。随着刑事立法、司法实践和刑法学的发展，广义的刑法学逐渐派生出研究其对象

某一部分或某一侧面的分支学科，或者与其他学科相结合而成为边缘学科。这些学科主要有：

（一）犯罪学

犯罪学是研究犯罪现象、犯罪原因和犯罪预防的科学。它以刑法学为渊源学科，以刑法规定的犯罪为根本依据，通过对犯罪现象、原因及其预防的研究，揭示犯罪这种社会现象产生、发展及其消亡的客观规律。犯罪学的研究离不开刑法，而犯罪学的研究成果对于刑事立法和刑事司法均有重要指导意义。

（二）犯罪心理学

犯罪心理学是运用心理学的基本理论分析和研究犯罪行为人的心理特点与心理活动规律的科学。所谓心理，乃是人的感觉、知觉、记忆、想象、思维、情绪、性格、意志、能力等的总称，是大脑的机能，是客观现实在人脑中的反映。所谓犯罪心理，也就是客观社会环境中的不良因素在人的头脑中的反映。人的任何实践活动都是在心理活动调节之下完成的。人的犯罪活动也不例外。犯罪活动是在犯罪行为一系列心理活动支配之下进行的。研究和揭示各种犯罪和犯罪过程中各个环节上行为人的心理特点，对于深入地探究犯罪的主观方面，对于有效地揭露、打击、预防和改造犯罪，具有重要意义。

（三）监狱法学

监狱法学是研究监狱法的立法、监狱法规范及监狱对罪犯的监管教育、劳动改造实践的科学。刑法第46条规定：“被判处有期徒刑、无期徒刑的犯罪分子，在监狱或者其他执行场所执行；凡有劳动能力的，都应当参加劳动，接受教育和改造。”这一规定是同监狱法相互衔接、密切联系的。刑法学特别是其中的刑罚论部分，对于监狱法学的立论有着重要指导作用；而监狱法学在很大程度上是对刑罚论的深化和具体化。因此，研究监狱法学，是深入研究刑法学的必要步骤。

(四)中国刑法史

中国刑法史亦称沿革刑法学，是研究中国历史上刑法思想和刑法制度的产生、发展和演变的一门法律科学。这门科学主要是通过大量历史事实和材料的研究，阐明历史上犯罪与刑罚之间矛盾、斗争的发展规律和各种刑法思想、刑法制度的演变规律。研究中国刑法史，既可掌握刑法发展的历史规律，又可为我们今天的刑事立法和刑事司法提供历史的借鉴，丰富社会主义的刑法科学。

(五)比较刑法学

比较刑法学是对世界各国的刑事法律从理论和实践上进行比较研究的科学。通过比较研究，探讨其异同之点和优劣利弊得失，从中总结规律性的东西。这对于丰富和发展刑法学并据以指导刑事立法和刑事司法实践，是有重要意义的。

此外，刑法学还有一些邻近学科，这些学科的研究对象虽然不同于刑法学，但与刑法学却有着密切的联系。这些学科主要有：以研究对犯罪如何侦查、起诉、审理、判决等整个刑事诉讼程序为内容的刑事诉讼法学；以研究有关刑事证据的基本理论、立法规定和司法实践为内容的刑事证据学；以研究犯罪侦查的技术手段和策略方法为内容的犯罪侦查学；以研究、解决司法工作中有关人员伤亡和涉及法律的各种医学问题为内容的法医学；以研究、解决诉讼案件中有关当事人是否患精神病，能否辨认或控制自己的行为，能否辨别是非及正确表达自己的意志和涉及法律的各种精神病学问题为内容的司法精神病学；以应用统计学的原理、原则和方法，搜集、整理和分析司法机关执行法律、采取防止违法的措施等司法现象的数量表现和数量关系，并从中探讨这一现象的性质、特点和规律为内容的司法统计学。

为了深入研究刑法学，对于刑法学的邻近学科的基本知识，应当有所掌握。